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KENFOR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464)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本公司管理層現時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而相對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793,000港元。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本公司管理層現時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而相對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793,000港元。

預期虧損主要由於：

1. 縱使美洲市場需求復甦，惟仍未能抵銷歐洲及亞洲市場經濟困難所造成的訂單減少而導致營業額相比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上一個財政年度下降約 11%；
2. 國內之法定最低工資相比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上一個財政年度增加約 15%；
3. 香港股票市場於本年度大幅下滑而引致約 3,000,000 港元的股權投資未變現公平淨值虧損；
4. 出售機械設備虧損約 1,000,000 港元；及
5. 於本年度一般外幣貨幣兌換基礎貨幣累計產生之匯兌差異虧損約 1,000,000 港元。

儘管本公司管理層預期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錄得虧損，惟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現有業務經營、財務狀況及現金水平仍屬穩健。

由於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在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尚未落實）後作出的初步評估所得及此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核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底前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偉明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林偉明先生(主席)及譚治生先生(董事總經理)；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帆華先生、蔡漢強先生及李智聰先生組成。

網址：www.kenford.com.hk